

2012年童軍獎券籌募運動

一年一度的童軍獎券籌募運動將於2012年1月15日至3月3日展開銷售，目的是協助旅團、區會及地域籌募訓練及活動經費，拓展童軍運動。每張獎券售價為港幣10元正，童軍旅的收益分賬為實際銷售額65%。

根據獎券活動牌照條件規定，獎券不能在上述銷售日期以外銷售及不得於任何政府管理或擁有的道路、街道、行人路、行人天橋、小路、小巷、小徑、廣場或球場售賣或兜售，亦不得在其他公共地方售賣獎券。敬請各銷售的童軍單位／成員嚴格遵守獎券活動牌照的條件。如任何人士在未經許可下，在公共地方售賣獎券，便屬違法，而本會則可能遭影視處撤銷獎券活動牌照。

為使統籌工作能順利進行，欲參與童軍獎券籌募運動的旅團須於2011年12月19日（星期一）前填妥夾附的回條，交回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11樓1111室港島地域辦事處或傳真至2835 7777。逾期未交回條之旅團，將當作不參與2012年獎券籌募運動。

為確保善款能有效運用，總會決定祇准許能適當地管理本身財務的旅團，參與是次獎券籌募運動。能適當地管理本身財務的旅團是指能夠依照「香港童軍總會政策、組織及規條」第2.11.2及2.11.4條規定，將上一年度旅團的全年賬目結算表呈交所屬區總監審核，並在去年獎券活動中，準時交回獎券款項及未銷獎券的旅團。【在2010年6月1日或以後成立（即開辦未滿18個月）的旅團，則可獲豁免。】

截至2011年11月15日，下列旅團由於尚未交回2010/2011年度賬目結算，故暫不獲准參與獎券籌募運動，該等旅團如欲參與獎券籌募運動，請於2011年12月12日（星期一）前呈交賬目結算，始獲安排：

區 會	旅 團
港島北區	69, 118, 225, 240, 253, 1264, 1421, 1454, 1463, 1556, 1640
港島南區	RSG1, S3, 19, 96, 128, 146, 213, 215*, 220, 233*, 237, 238, 1109, 1143, 1175, 1276, 1464, 1517, 1607, 1649, 1671, 1715
港島西區	23, 189*, 1343, 1615
筲箕灣區	86, 182, 183, 197, 219, 275, 1127, 1523, 1560
維城區	147, 193, 1295, 1393, 1660
灣仔區	37, 88, 100, 115, 157, 168, 179, 262, 277, 1089, 1483, 1618
柴灣區	239, 276, 281, 1257, 1611, 1617, 1714

*參加2011年獎券籌募運動之旅團

副地域總監（行政與常務）

唐子傑

